



孙昱 图

□晚报见习记者 王晋晋
实习生 张芳

本报讯 跟随父母来郑做服装生意的罗某,在市场内不断受到商户言语诋毁,为防止给父母丢脸,8月4日15时许,一时想不开的她跑到市二七塔12层

欲“跳塔”表清白。经交巡警、派出所民警近半小时的营救,她最终被成功救下。

青春少女要跳塔

“有人要跳塔!”8月4日15时50分左右,有群众反映,二七塔12层观望台护栏边,一名20多岁的女

子欲跳塔。

记者迅速赶到了现场。据二七塔门口的售票员介绍,15时40分左右,神情沮丧的跳塔女子在门口处买了张门票后,径直朝塔顶爬去。“那姑娘眼睛直愣愣的。”当时他就担心那姑娘出事,没想到真的出事了。

声东击西救下轻生女

几分钟后,赶到现场的管城巡逻11号民警冯石磊、孙林森迅速爬到塔顶。“她骑跨在塔顶护栏上不肯下来!”附近围观的市民说,她站在那儿一直哭闹,情绪非常激动。“我们一给她说话,她就开始哭!”市民李先生说,她边哭边喊,非要跳塔以示清白,还说要让那些污蔑她的人后悔。

“姑娘,有什么想不开的?”冯石磊一直开导着她,但丝毫不见成效。无奈之下,赶到现场的10余名民警决定采取“声东击西”的方法将人救下。冯石

磊先稳定女子的情绪,见时机成熟,便给一名便衣民警使眼色,让便衣从身后将女子拽回观望台,并将其护送到塔下。

不堪别人侮辱想自杀

经了解,该跳塔者罗某,今年21岁,随父母从武汉来郑做生意。情绪渐渐稳定的女子说,附近商户老说她像妓女,因受不了他们的恶言诋毁,才会选择这种极端方式以示清白。随后赶到的罗父告诉记者,女儿曾几次割腕自杀未遂,不想这次更加极端。

昨日上午11时,记者从德化街派出所了解到,罗某经民警批评教育后已回家。警方称,罗的跳塔行为本属违法,应该被行政拘留,但考虑到其行为的特殊原因,遂以批评教育为主。警方提醒说,市民遇到烦恼心事,应当通过正当途径解决,切不可采取极端行为。

线索提供 韩冰

>>>律师说法

言语侮辱者要负法律责任

金色阳光律师事务所的高健律师表示,言语侮辱要分情节的轻重程度来对待。如果对方只是开玩笑,那就称不上言语侮辱了;如果对方用恶毒刻薄的语言对被害人进行嘲笑、辱骂,使其当众出丑,难以忍受(如口头散布被害人的生活隐私、生理缺陷等),被害人精神上受刺激,从而采取过激行为导致严重后果(如摔伤、摔残或致死),言语侮辱者将负相应的民事或刑事责任。

最后,他提醒市民注意,如在今后生活中遇到他人对自己言语或肢体侮辱时,可以向相关部门进行举报。

>>>引以为戒

泼妇骂得人自杀 涉嫌侮辱罪被捕

据《江淮晨报》报道 安徽天长市铜城镇一妇女连续辱骂他人,导致被骂女青年自杀身亡。2006年6月9日,骂人的妇女被提请逮捕。

38岁的刘某某是天长市铜城镇的居民,她一直怀疑丈夫万某某与该镇某厂女职工李某某有不正当关系。5月29日下午1时许,刘发现丈夫站在李某某租住的房子门口,便上前一把拽住丈夫的衣领,躺在李某某的门口,边哭边用“娘子”、“偷人精”等脏话辱骂李某某,辱骂一直持续到下午5时许。

遭到辱骂后,李某某写下遗书,于6月2日凌晨服毒自杀。

刘某某行为涉嫌犯侮辱罪,6月9日,天长市公安局向检察机关提请逮捕。

有人专在新人幸福时光下手 登封警方端掉一个盗窃团伙

他们的目标是结婚当天收受的礼金
受害人大多没报案,有的怀疑是亲戚偷了,搞得互相猜忌

突发奇想:堂弟 新婚之夜被盗得启发

今年35岁的张石杰家住登封市唐庄乡,1993年曾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,释放后一直在家闲逛。2005年11月份的一天,张石杰堂弟结婚,新婚第二天早上,堂弟家人突然发现家中被盗,结婚当天收受的6000多元礼金不翼而飞,尽管损失惨重,堂弟一家居然一致决定不能报案(当地风俗,新婚之夜家中失窃被喻为不顺,容易招人猜忌)。目睹堂弟一家大呼小叫的场景,站在人群中的张石杰暗暗佩服这些窃贼的绝招,张石杰也从中受到启发,利用偷盗结婚礼金快速发财。

初战告捷:这条 路子真是没有选错

几天后,他悄悄来到登封市石道乡,找到当年的狱友郭来有。今年40岁的郭来有1993年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,两人同在商丘监狱服刑时交为好朋友。二人一拍即合,又找来了郭来有的同乡张力敏加盟。三个人聚在一起,研究措施,制订方案,明确分工。

2006年1月份以来,以郭来有为首的张石杰、张力敏(均系化名)等三人犯罪团伙,采用白天跟踪新婚彩车,混入新郎家摸底,夜间盗窃新婚礼金等手段,先后流窜于登封市大冶、卢店、唐庄、白坪、大金店、东金店、中岳办事处等多个乡镇,疯狂作案20余起,入室盗窃新婚彩礼20万余元。昨日凌晨,张石杰三人在潜入一新郎家正实施盗窃时被登封警方当场抓获。

晚报记者 袁建龙 通讯员 张朝晖

2006年1月的一天,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盯上了登封市大冶镇一家办婚事的。白天三个人同骑一辆摩托车装做看热闹的,说说笑笑一直跟在新郎新娘彩车的后面。当天夜里,新郎新娘洞房花烛之际,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悄然翻墙越院。据三人供述,经清点,这次行动共盗窃现金约9000元和一台笔记本电脑。

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供述他们自2006年初期行动以来从未失手。

目标专一:要的 就是当天的礼金

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交代他们从来只盗礼金,白天踩点,三人中任意两个人驾驶一辆摩托车,顺着大马路转悠,看见有结婚的

此类盗窃案件,遇到这样的事,受害人一般自认晦气,却少有受害人报案。

新婚之夜家中失窃,给受害人造成的打击非常沉重。记者在采访几个受害人时,他们回想当时情景忍不住潸然落泪。为了给孩子结婚娶媳妇,他们花光了所有的积蓄,还东跑西借。东金店一位新郎的父亲说,办婚事时,很多钱都是向亲戚们借的,说好了办完事就还人家的。可是做梦都没想到这钱还没隔夜就不见了,亲戚们都不相信,还以为俺想昧账,还有的甚至怀疑是哪个亲戚偷了,搞得大家互相猜忌。

挥霍一空:正下 手时落网

8月5日凌晨,在经过几天的缜密侦查和沿线追踪,刘新颖等民警提前来到大冶镇一结婚人家门口附近埋伏。凌晨3时许,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翻墙时被擒,5分钟后,藏在村口的摩托车被民警找到。

经审讯,郭来有、张石杰、张力敏三人供述,2006年以来,他们作案20余起,盗窃现金20万元,所得赃款已被他们挥霍一空。

高空扔垃圾砸中楼下轿车 恼羞成怒的邻居寻找“垃圾肇事者”

□晚报见习记者 王晋晋

本报讯 一袋垃圾从天而降,不巧砸中一辆夜归轿车。愤怒车主上楼寻找“垃圾肇事者”理论。不料,双方争吵半天后竟动起手来。最终,受伤“垃圾肇事者”报警向民警求助。

“砰!”8月3日晚9时50分左右,在市摩配城做生意的张丁(化名)驾车回家,刚到楼下停车时,突然听到车顶被砸了。“出来一看,居然是袋垃圾!”张丁特别生气,随即上楼寻找“垃圾肇事者”。最终证实是二楼的两名男子所为。看“垃圾肇事者”无意道歉,双方居然为了一袋垃圾争吵打斗起来。只身一人的张丁随即又叫来几名男子帮助,随后,受伤的两名“垃圾肇事者”打110报警。

有读报习惯但不想买 父亲指使11岁儿子去偷

□晚报记者 徐富盈 实习生 王阳

本报讯 一个爱看报纸的人,为省买报纸的钱,竟指使儿子去家属楼道内偷报纸。前日上午,巡防队员现场抓到这对偷报纸的父子。

8月4日9时许,秦岭路一厂社区巡防队员王建红、徐彦东巡逻到郑棉一厂西街9号楼时,见西单元门口,一名男子在不停地“咳”。那咳嗽声很不正常,倒像是神经病人在咳。我当时有些惊觉,就在我们发迷时,从楼道内走出一个11岁左右的小男孩,手里拿着叠着的报纸,封面多处烂裂。”

两名队员立即想到,近一个月来,该楼住户不断反映,送报纸的人天天送报,但他们却收不到,又发现报箱口有被人拽开的裂口。“我们立即拦住这个孩子,一看他拿的是当天的报纸,孩子说是父亲让他偷报纸的。”

经询问,指使孩子偷报纸的男子张某系洛阳市宜阳县赵保乡杏花营村人,租住在附近,平时在秦岭路市场附近卖菜,但他一直有看报的习惯,却不想买报纸,刚好孩子放假,昨天他和孩子卖完菜后,让孩子顺便到附近楼前,看到送报人走后,让儿子偷不同的报纸。昨日上午儿子本不想干,张给儿子说了好话后,儿子才勉强去帮父亲偷报。张说,这是儿子第二次偷报。

线索提供 徐先生